

##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1]1177 号文核准，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55 亿元的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》，本期债券包括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和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两个品种，票面利率询价区间分别为 5.40%-5.90%和 5.50%-6.00%，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确定，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

2011 年 8 月 24 日，发行人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机构投资者询价申购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公司债券 3 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 5.63%，5 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 5.74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，本期债券 3 年期品种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93”，简称为“11 马钢 01”，5 年期品种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94”，简称为“11 马钢 02”；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—2011 年 8 月 29 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。具体认购方式请参考 2011 年 8 月 23 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上的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：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人(主承销商)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发行人: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1年 8 月 25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
2011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